

惠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惠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度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1年度，惠济区人社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依照政务公开的内容和标准，对相关项目进行了审核公开，推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一、政府信息总体公开情况：

1. 配备组织人员。我局始终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为进一步做好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及时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由局长任组长，科室及二级机构负责人为成员，办公室具体负责，全员参与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列入考评重点，统筹规划，及时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的重要问题。

2. 健全相关制度。我局根据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，编制了《惠济区人社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等一系列工作制度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、有据可依。同时围绕人社工作中的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，探讨研究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方法途径，有力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3. 完善目录指南。及时根据上级要求调整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公开指南的编制。按照要求，并结合本系统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等实际，我局及时编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工作动态，并在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上及时更新和发布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、运行情况。通过区信息公开网和政府门户网站，做好信息网络发布有关工作，及时通报工作，发布政策，回答问题。在政务公开形式，我们不断总结经验，做到信息公开规范有序、灵活多样、方便群众。通过多种信息公开渠道，更及时、有效和快捷发布人社方面信息，畅通互动渠道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2	3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总计
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一些不足,如:标准还不够高,内容还不够全,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等。下一步,我们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完善,合理设置公开程序,增强政务公开时效性和及时性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。